

论文摘要

论人性化管理在监狱系统的实践意义

我国监狱工作在经历了建国以来半个世纪的发展，在管理、教育服刑人员上已经取得了一些成果，并形成了“以教育人、挽救人为宗旨”，创立了“管理与教育相结合、劳动与教育相结合”的监狱工作方针。然而长期以来，由于历史和现实原因，把人性化、人文精神当成资产阶级的“专利”，特别是监狱系统更不敢提。随着社会文明的进步发展，“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”写入宪法，表明以人为本成为国家的价值观，同时也体现了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发展和政治文明的进步。当现代国家的立法和司法都被注入人文精神，监狱系统对罪犯改造的人性化实践呈现加速趋势，改造罪犯人性化实践，迫切需要理论给予必要和确实的回音。其实人性化管理就是对罪犯人格的确认、对罪犯合理需求的满足、对罪犯权利的尊重。对罪犯实行人性化管理是衡量监狱法治水平的重要指标，也是衡量国家政治文明的重要尺度。人性化管理并不否定监狱的惩罚功能，也不否定对罪犯的严格管理，恰恰相反，人性化管理正是以惩罚和严格管理为基础的，在充分保障罪犯权利的基础上才能实现的。人性化管理是刑罚人道主义的延续、是人文关怀深层次的体现、是“以德治监”的具体体现。虽然有了一些有益的尝试和实践，但形成整体性的管理机制还相差很远，应转变观念，大力推进监狱职能单一化、监狱制度法制化、监狱警察现代化。

关键词：人性化 监狱 管理